证券代码: 874571 证券简称: 字特光电

主办券商: 国泰海通

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4 月 24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谢小波
 -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审议《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审议《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江苏字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山、凌定胜、钟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审议 2025 年董事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山、凌定胜、钟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审议 2025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山、凌定胜、钟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年度税后利润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山、凌定胜、钟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投资决策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山、凌定胜、钟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2024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山、凌定胜、钟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9)和《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山、凌定胜、钟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马雪芳女士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需补选委员一名。

董事长谢小波先生提名冯丽珍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山、凌定胜、钟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冯丽珍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7)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宇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